

# 強烈譴責焚燒基本法 維護「一國兩制」憲制基礎



4間大學的「學生代表」集會時竟然高呼「命運自主，港人修憲」，然後焚燒基本法，此舉激起香港社會的強烈反感和極大憤慨。焚燒基本法是公然否定「一國兩制」，挑釁中央主權，提出所謂「自訂香港人自己的憲法」，是打正旗號鼓吹「港獨」。如此不知天高地厚，衝擊政治紅線的危險行徑，危害香港、危害「一國兩制」。社會各界必須強烈譴責，合力制止，共同維護「一國兩制」憲制基礎，維護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和港人根本福祉。

連日來，社會各界人士強烈譴責和質疑焚燒基本法，抨擊這大逆不道的行徑。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強調，基本法是保障「一國兩制」及港人生活方式不變的法理依據，質疑焚燒基本法「係咪想香港獨立？根本係害香港」。立法會主席曾鈺成指出，基本法保障香港在回歸後保持資本主義制度，質疑焚燒基本法的行為「是否代表連『一國兩制』都反對？香港要等同中國其他城市般，行內地制度？」基本法委員會副主任梁愛詩表示，基本法是中央與香港市民的契約，保障「一國兩制」落實，焚燒基本法是對基本法及「一國兩制」的侮辱。基本法委員會委員譚惠珠批評學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正因基本法才保障香港最少50年實行資本主義制度。原基本法草案、民建聯立法會議員譚耀宗表示，對學生燒基本法感到痛心，他希望年輕人想清楚，「搞獨立是死路一條」。

## 社會各界強烈譴責

香港基本法是根據憲法制定的、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制度的基本法律，在香港特別行政區具有憲制性法律地位。香港特別行政區的制度和政策均以香港基本法的規定為依據，是確保「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法理基礎，是中央與特區的一種互信和契

約，對香港保持資本主義社會擁有的自由、人權、司法獨立等核心價值，是重要的保障。香港的極少數大學生一邊享受着「一國兩制」和基本法帶來的種種好處，一邊卻否定「一國兩制」和基本法，真是身在福中不知福，簡直是反骨仔。

## 暴露死硬反對派的兩個企圖

自去年非法「佔領行動」之後，在死硬反對派的推動下，激進「學生代表」猶如患上政治癲狂症，持續高燒，不斷惡化，政治主張愈來愈激進，行事態度愈來愈狂，這與死硬反對派的推波助瀾密切相關。支聯會主席何俊仁在集會結束後表示，事前知道學生會在六四晚會上焚燒基本法，尊重學生表達憤怒的方法云云。所謂「尊重」，其實就是縱容和支持。這次焚燒基本法暴露激進學生代表和死硬反對派的企圖：一是繼非法「佔中」之後進行又一次公然的政治挑釁，公然否定「一國兩制」，挑釁中央主權，為反對派否決根據人大「8·31決定」制定的普選方案造勢；二是公然作「港獨制憲」的政治宣言，妄圖否認香港「一國兩制」的憲制基礎、謀求香港成為獨立政治實體，企圖把香港推向搞獨立的死路。

這次焚燒基本法，有「學生代表」聲稱，是表達對「8·31」方案唔會選擇「袋住先」。「學生代表」這種

極端舉動的背後，實際上反映了死硬反對派的立場與思維，他們選擇利用學生在集會上公然焚燒基本法，將矛頭對準政改表決。中央堅持按照基本法和人大決定落實香港普選的立場是堅定不移的，死硬反對派執意要否決按照人大「8·31決定」框架制定的政改方案，說明他們不尊重憲制，不尊重中央對香港政改的決定權。死硬反對派縱容和支持「學生代表」焚燒基本法，是為死硬派細細否決根據人大「8·31決定」制定的普選方案鳴鑼開道。

焚燒基本法兼且叫嚷「自訂香港人自己的憲法」，背後隱藏着的是極度危險的「港獨」思維，是「港獨制憲」的危險挑釁。所謂「港獨制憲」，是企圖步「台獨」勢力「台獨制憲」的後塵。陳水扁執政時期，在「台獨」道路上越走越遠，大搞「去中國化」與「台獨制憲」等冒進「台獨」活動，引起兩岸關係高度緊張，迫使祖國大陸出台《反分裂國家法》遏制「台獨」活動。香港是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並非獨立政治實體，不可能擁有「自己的憲法」，「學生代表」竟然企圖步「台獨制憲」的後塵，其政治幼稚、淺薄和狂妄，可見一斑。正如范徐麗泰質問焚燒基本法的學生：是否想搞「港獨」？又是否有資格及條件搞「港獨」？

## 「反智」言行自暴其醜

學民思潮召集人黃之鋒聲稱，焚燒基本法是希望表達不滿基本法起草過程的不民主。這完全是胡言亂語。黃之鋒和「學生代表」當年都未出世，他們不知道基本法起草工作歷時四年八個月，過程高度開放、民主，廣大港人廣泛參與，體現了包括香港居民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的共同意志，凝聚了中華兒女的集體智慧。作為大學

生，他們應該有學識和見解，不能把信口雌黃、胡說八道當作嘩眾取寵之道，這種「反智」風氣是自暴其醜。

反對派喉舌《蘋果日報》寫手李怡撰寫的社評聲稱，焚燒基本法是新世代的鐵屋吶喊，現時的基本法已無法對「一國兩制」提供保障，「一國兩制」將無法維持下去云云。這是睜着眼睛說瞎話。事實上，基本法是「一國兩制」的保障，是香港的守護神，保證「一國兩制」實踐不斷深入發展和取得偉大成就，保障香港應對一個個挑戰、渡過一個個難關、創造一次次輝煌，越來越得到港人的支持和尊重。李怡自稱要「擺脫中國人味道」，賣身投靠一貫宣淫販賤、反中亂港、作奸犯科的壹傳媒老闆黎智英，已經到了沒有一點人性的味道。他對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詛咒和抹黑，與他用「天譴」來詛咒四川大地震的罹難同胞，攻擊中華民族「多行不義必自斃」，是如出一轍。

## 極其危險的「港獨」分裂行為

「學生代表」焚燒基本法，死硬反對派推波助瀾劍指政改表決，以及反對派喉舌《蘋果日報》對基本法和「一國兩制」的詛咒和抹黑，是要摧毀基本法所保障的「一國兩制」制度，是極其危險的「港獨」分裂行為。焚燒香港基本法背後包含着否認香港「一國兩制」的憲制基礎，謀求香港成為一個獨立政治實體的意圖。這是在踩「一國兩制」的紅線，是毀壞香港社會根本利益的行為，不可小視。社會各界必須合力制止，共同維護「一國兩制」憲制基礎，維護香港的長期繁榮穩定和港人根本福祉。

# 各界強烈譴責燒基本法害港

## 指等同否決「一國兩制」 反對派姑息宛如幫兇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李自明）反對派漠視香港基本法，煽動違法「佔中」，更鼓吹「港獨」，造成極惡劣的社會風氣，4名大學學生會代表早前就公然焚燒香港基本法。各界人士昨日批評，類似的行為十分危險，並提醒這些人香港特區享有的高度自由，全賴中央及特區政府努力下成功落實香港基本法，他們此舉等同否決「一國兩制」，挑戰中央對香港的管治權，是在「害香港」，必須予以強烈譴責。反對派採取姑息或視若無睹的態度，更等同「幫兇」。

### 范太：是否想「港獨」？

全國人大常委范徐麗泰昨日在公開場合質疑，「焚燒（香港）基本法想要帶出甚麼訊息？是否想香港『獨立』？」她強調，香港基本法是保障「一國兩制」及港人生活方式不變的法理依據，並希望這些「港獨」、「本土派」中人想清楚，香港有沒有資格及條件去「獨立」。

### 盧文端：行為非常無知

全國政協外事委員會副主任盧文端昨日接受本報訪問時批評，大學生代表公然焚燒香港基本法，等同否定「一國兩制」、無視國家憲法，行為是非常無知的，「香港基本法是『一國兩制』的重要基石，焚燒基本法即是否決香港的法治制度，否定『一國兩制』的落實，甚至乎無視國家的大憲法。學生的無知行為，不單是建制應發聲譴責，經常自稱『爭取民主』及『維護法治』的『泛民』更應站出來譴責，否則等同縱容學生焚燒基本法。」

### 李慧琼：港人權利乃基本法賦予

民建聯主席李慧琼表示，中央在香港基本法制訂時，承諾賦予港人高度自治。在這個良好的保障下，香港特區方得以發展，人權、自由等都受到保障，特首普選也是香港基本法所規定的，「因為（香港）基本法列明了，香港市民才享有這個權利，成為全國的一個示範。」

### 陳鑑林：行為無法無天 非香港之福

民建聯立法會議員陳鑑林指出，香港

「淪落」到如今田地，主因是一班反對派政客利用年輕人的熱情，及對事情了解不深，利用各種手段煽動年輕人參與違法行動，以其達到某些政治目的，包括鼓吹「港獨」思想等。

### 吳亮星：公然煽犯法枉為律師

立法會金融界議員吳亮星強調，焚燒基本法是一種破壞法治的行為，倘採取姑息或視若無睹的態度，就是「幫兇」，「罪名相等」。他點名批評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指他身為一名律師，不捍衛法治的神聖地位，反而為有關人等開脫，是公然煽動他人犯法，令人懷疑他對其他違規的事情會否抱着同樣的態度去處理。

### 何俊賢：「燒法」只會「引火自焚」

立法會漁農界議員何俊賢強調，香港基本法保障了港人回歸後的一切權利，包括言論自由、集會自由，以至資本制度的實行，及反對派不斷強調的法治制度等。是次焚燒基本法的行為，突顯了這批年輕人對香港基本法的認識不足。

### 顏汶羽：沒基本法 港等同普通城市

青年民建聯主席顏汶羽強調，香港基本法是確立「一國兩制」的重要基礎，不應縱容任何人破壞香港基本法，「若香港失去基本法的保障，香港便會失去原有優勢，淪為國家的一個普通城市。『泛民』議員同樣有責任讓青年正確認識香港基本法。」



中大、理大、城大、樹仁4間大學學生會於支聯會集會上焚燒基本法。

## 反對派護短：只是燒疊紙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4間大學學生會代表早前在出席由香港支聯會舉辦的晚會期間焚燒香港基本法，備受香港社會各界批評，但各反對派立法會議員一直故意「低調處理」。他們昨日在接受本報查詢時不斷護短，聲稱焚燒香港基本法的學生主要是表達對現政權的不滿，「翻味燒囉」，是「年輕人一種真性情及率直」的表現，更稱基本法「並非神聖不可侵犯」，「今次只是燒了一疊紙。」

支聯會主席、民主黨前主席何俊仁（AV仁）昨日向記者聲稱，每個香港人都有權表達自己的政見，是次4名大學生選擇焚燒香港基本法，也屬於一種表達的方式，但承認自己不會選擇採用這種方式。

他續稱，外界不應該將學生是次行為「上綱上線」，把問題「擴至無限大」，「學生對現政權十分不滿，就透過燒基本法表達自己的不滿情緒，就算是美國，也有很多美國國民經常燒國旗啦，這都是沒有問題的。」

### 李卓人竟稱「翻味燒囉」

支聯會秘書、工黨主席李卓人聲稱，「佢哋（學生代表）翻味燒囉！外界不要無限上綱！」他稱，相信學生此舉是針對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五條有關特首普選的條文，及對中央和特區政府在香港的政制改革問題上處處設下關卡，令香港民主步伐舉步維艱而表達「遺憾」。

他續稱，過去也有反對派中人燒香港基本法以表不滿，而基本法並非「神聖不可侵犯」，「我們不滿燒基本法就唔得，但中央官員不斷踐踏基本法又容許，是否就有權威的人就可以任意踐踏（基本法）？若中央這麼介意，就應該坐下來，為修改基本法尋找一個共識。」

民協議員馮檢基也聲稱，學生焚燒香港基本法，主要是不滿基本法的內容。既然香港社會上有人對香港基本法的執行發出不滿的聲音，加上基本法實施已有10多年，中央應該研究是否予以修改，並透過一個包括各界的平台，如包括中央高層官員、特區政府主要官員、立法會議員及香港社會上不同的持份者等一起研究修改的方向。

被問及為何不譴責該4名學生代表焚燒香港基本法之舉，馮檢基稱，「若凡事都要譴責，相信我一日之內會不停開人，而且法例並沒有規定燒基本法是違反法例的。」

### 莫乃光指學生事前「沒想清楚」

立法會資訊科技界議員莫乃光承認，學生日後應審視一下有甚麼更理想的表達意見方式，但他相信該4名學生在事前並沒有想得太多，毋須「過分演繹」，「文件是死的，人才是生，今次只是燒了一疊紙，（香港）基本法仍然存在。如果本身係勁勁，就唔怕俾人燒。」

# 法界指涉犯煽動罪 促警行動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李自明、鄭治祖）反對派聲稱，焚燒香港基本法並不違法。法學博士宋小莊昨日在接受本報訪問時指出，焚燒香港基本法的象徵意義實屬違法，等同公開煽動市民不要遵守基本法，已涉嫌煽動罪。社會不單要強烈譴責，警方也要採取適當行動。

### 籲社會譴責 防「港獨」蔓延

宋小莊認為，社會不單要強烈譴責，警方也要採取適當行動，「目前鼓吹『港獨』的主張確實有蔓延趨勢，雖然這不是大眾市民的意願，但社會仍需加以防範。這不是言論自由的範疇。即使『泛民』亦不敢開聲支持，因為議員就職時曾宣誓擁護香港基本法。」

### 廖長江：享權利反法做法諷刺

身為律師的全國政協委員黃英豪說，香港基本法是維護「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憲制性文件，保障了香港繁榮穩定。學生代表年紀尚輕，不明白歷史，才作出焚燒香港基本法的不成熟表現。



宋小莊



廖長江